

证券代码：603178

证券简称：圣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3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21年11月3日、11月4日、11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主要产品应用于传统汽车动力系统及混合动力系统，目前新能源车相关配套产品的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小，本会计年度内不会发生较大变化。

● 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发布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净利润同比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去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基数较低所致。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21年11月3日、11月4日、11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发动机油泵、变速箱油泵、电子油泵、真空泵、水泵等泵

类产品, 凸轮轴以及变速器核心零部件, 产品应用于传统及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润滑系统、冷却系统等, 主要为全球各类汽车厂提供配套。公司部分变速箱油泵和电子泵等产品应用于新能源车市场, 目前新能源车相关配套产品的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小。

经公司自查,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 日常经营情况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 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该事项已于 3 月 17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 2712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包括不限于正在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 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 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年内新增的新能源汽车定点项目目前正在按计划研发推进中, 短期内不会对收入有较大影响。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 截至公告披露日, 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经公司核实,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二级市场交易风险。2021 年 11 月 3 日、11 月 4 日、11 月 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 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理性决策, 审

慎投资。

2、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发布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净利润同比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去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基数较低所致。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特此公告。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6日